



决定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清理责任单位：桂林市象山区政府

清理时间：2023年9月20日

序号	名称	文号	发文时间 (年月日)	废止的理由、依据	备注
1	象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象山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暂行办法的通知	象政办〔2015〕103号	2015年10月26日	主要内容与上级政策文件（桂审法〔2016〕108号）相抵触	《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关于规范全区政府投资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桂审法〔2016〕108号）

备注：文件按文号顺序排序



决定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清理责任单位：桂林市象山区政府

清理时间：2023年9月20日

序号	名称	文号	发文时间 (年月日)	修改的理由、依据	备注
	无				

备注：文件按文号顺序排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创建



决定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清理责任单位：桂林市象山区政府

清理时间：2023年9月20日

序号	名称	文号	发文时间 (年月日)	失效的理由、依据	备注
1	《象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象山区文化旅游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象政〔2022〕7号	2022年7月25日	政策有效期为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2	《桂林市象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森林禁火的通告》	无	2022年9月29日	禁火期为2022年9月30日至2022年10月30日	

备注：文件按文号顺序排序